

重要提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佈所載的資料於刊發日期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確認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時，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證監會授權認可並不代表對本產品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產品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產品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本產品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閣下如對本公佈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



中國平安CSI香港高息股ETF（股份代號：3070/9070）

其為中國平安基金的子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第104條獲認可之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股息通告

中國平安CSI香港高息股ETF（「子基金」）之基金經理—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欣然宣佈，子基金將根據單位持有人於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持有人登記冊內登記之單位數目計算。

子基金的除息日定於 2025 年 6 月 26 日，而記錄日則定於 2025 年 6 月 27 日，股息派發日則為 2025 年 7 月 9 日。

子基金的每單位分派將於 2025 年 6 月 25 日或以前確定並公布。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